**中共密山市柳毛乡党委**

**关于巡察整改阶段进展情况的通报**

　　 根据市委统一部署，2020年7月6日至7月10日，市委第二巡察组对柳毛乡永胜村党支部进行了巡察。9月25日，市委巡察组向柳毛乡党委及永胜村党支部反馈了巡察意见。按照《中国共产党巡视工作条例》《中国共产党党内监督条例》《中国共产党党务公开条例(试行)》有关规定，现将巡察整改阶段进展情况予以公布。

　　**一、切实提高政治站位，从严从实抓好巡察整改**

柳毛乡党委高度重视整改工作，坚决履行巡察整改主体责任，加强组织领导、统筹协调，全面开展整改工作。把抓好市委第二巡察组巡察反馈工作当作首要任务来落实，建立了由乡党委主要负责同志牵头抓总的整改落实机制。乡党委积极推进动员发动、责任分解、方案制定、举措谋划、督查调度，推动整改工作按期按质量落实。

（一）坚定讲政治，认真落实巡察整改措施

在市委第二巡察组反馈巡察意见后，乡党委第一时间召开会议，对永胜村党支部传达了巡察反馈问题及整改意见，成立乡村两级巡察整改领导小组、制定巡察整改台账。并召开整改动员大会，动员部署整改工作，统一思想，落实永胜村各项整改问题具体责任。

（二）突出问题导向，细化整改措施

针对市委第二巡察组反馈的问题，通过召开党委会议，逐项明确牵头领导、牵头部门、整改时限，逐一分析问题出现的症结原因，力保做到对症下药，逐一制定整改措施，反复修改形成整改方案。同时，将每个小问题拆分成若干个子问题。均明确时间节点、责任部门、协调单位，从而建立系统、全面、周密、详细的问题清单、任务清单、责任清单。

**二、以问题为导向，逐项落实巡察整改**

柳毛乡党委切实提高巡察整改思想认识，通过召开整改会议对各项问题出现原因、整改措施进行深入研究，以真抓实改的态度对巡察反馈问题进行逐一整改，巡察共反馈问题27项，截至目前，共计24个问题已整改完成，整改完成率为89%。

（一）深入贯彻落实党的理论方针政策、党中央决策部署及党的十九大精神

**1.着力解决落实“三大攻坚战”落得不实的问题。**

一是乡党委积极充分领会省委落实“三大攻坚战”文件精神，督促永胜村重新加大排查力度、坚决做到全部覆盖，把没有排查的户重新排查一遍。对2019年“脱贫攻坚回头看”工作，乡扶贫主管领导带领村“两委”成员已按照市扶贫办要求对在家贫困户共计44户全部进行了排查。

二是先后与农村农业局、开发商沟通3次，对电站看护房使用规划进行了深入研究，最终决定安排专人对电站看护房进行定期维护，同时担任电站看护工作，目前相关人员已到位，提高了电站看护房利用率。

三是督促并协助村支部档案内业人员，严格按照扶贫内业要求做好扶贫档案装订管理，在2020年12月10日至12月30日已将3项扶贫内业相关内容补齐。

四是村党支部2020年11月19日通过召开“两委”会议对村集体增收途径进行深入研究，通过对上争取扶持资金大力发展养殖厂房租赁经济，拓宽了原有增收渠道。目前已成功申报了2021年度中央扶持资金，预计每年能够为村集体增加3.5万元收入。

**2.着力解决美丽乡村建设推进滞后，为民服务意识欠缺的问题。**

一是乡党委牵头全面排查全村危房，现在全村共4处危房已于2020年12月1日至12月30日全部拆除，消除了安全隐患，有效治理了村容村貌。

二是乡党委截至目前共召开了班子会、全乡干部会议5次，对人居环境整治进行了工作部署和强调，对村支部环境整治工作提出了新要求，在全乡广泛执行“门前四包”制度，并督促村支部加强对环境整治的宣传引导，指导村支部签订了2021年度村屯垃圾清理合同，目前村屯环境得到了有效改善。

三是村党支部加强了对养殖户的管理，由村“两委”成员及各组小组长入户26次对全村15户养殖户进行了沟通，引导养殖户尽量采取圈养的方式，保护村屯环境。

**3.着力解决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不深入、政治学习不扎实的问题。**

一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一至三卷、习近平总书记在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的重要讲话精神作为今后干部教育学习的主要学习内容，通过制定乡党委、各党支部集中学习、个人学习计划，强化政治理论学习，提高学习意识，端正学习思想观念。

二是通过灵活学习方式，深入贯彻落实学习精神。开展学习时在集中学习、写学习笔记的基础上，采取了观看纪录片、利用学习强国等网络平台、深入宣讲、讲党课等方式，组织全乡党员干部利用工作之余开展学习活动15次。

三是村党支部通过严肃组织生活制度，由支部书记带头对支委成员组织生活会对照检查等相关材料进行严格审查，杜绝照搬照抄现象。

（二）提高干部队伍建设水平，推进正风肃纪向基层传导

**1.着力解决“四议两公开”手续造假的问题。**

一是乡党委加强了“四议两公开”管理力度，对村民议事会实行会议签到制度。目前村党支部涉及重大事项决策各项会议均严格按照“四议两公开”流程开展，杜绝了村“四议两公开”手续造假现象的再发生。

二是通过集中学习与自学的方式，于2020年10月至2021年4月共在全乡开展了2次“四议两公开”重大决策制度学习，深入学习制度内涵，以理论知识指导工作实际，从根源解决“四议两公开”制度落实问题。

三是村“两委”成员深刻认识重大事项决策制度重要性，通过积极参与理论学习，并结合日常村级工作，各项手续均严格按照“四议两公开”制度办理。

**2.着力解决违规发包土地的问题。**

一是由乡经管站对涉及违规发包的承包合同进行了深入调查，并于2020年10月15日对相关责任人给予提醒谈话，提高思想认识，严肃财经纪律。

二是对发包土地工作执行程序进行了进一步严格要求，村党支部在2021年度土地发包工作过程中，严格按照相关要求，签订土地发包合同，及时进行公开，保证了发包程序的合法合规。

三是组织全乡财经人员于2020年10月15日对财经制度进行深入学习，开展了相关问题警示教育，提高了村级财务人员遵法守法意识。

**3.着力解决村务公开不到位，联系群众不紧密的问题。**

一是乡经管站结合当前任务，随时对相关村支部财务管理人员进行财务公开内容的指导，对需要公开的内容提前进行安排布置，保证了村级财务情况及时公示公告。

二是村党支部于2020年9月30日制定了村部值班表，并严格值班纪律，要求值班人员不得擅自离开值班岗位，及时处理村里发生的各项问题。

**4.着力解决“第一种形态”谈话写实记录簿践行不到位的问题。**

一是加强对“第一种形态”谈话要求，完善“第一种形态”谈话记录。对第五轮、第七轮所反馈的问题涉及人员于2020年8月26日、9月28日进行了“第一种形态”警示提醒。

二是村党支部积极推进落实党风廉政建设，充分发挥村务监督委员会职能，推进村干部勤政廉政、服务为民制度建设，目前村党支部能够严格按照“第一种形态”谈话写实要求，定期对存在苗头性、倾向性问题村干部进行思想教育，2021年已谈话5人次，做到了及时提醒、及时整改。

（三）深入落实开展基层党组织建设，充分发挥基层战斗堡垒作用

**1.着力解决意识形态工作落得不实的问题。**

一是对意识形态联席联动会议召开形式、会议内容、记录方式进行了严格要求，会前需明确议题，做到详细完整记录会议内容。同时对记录人员进行了指导，并将相关会议记录补齐。截至目前，共召开了8次意识形态联席联动会议。

二是对各村党支部宣传工作进行了进一步的严格要求，在落实上级部署的工作时，督促村支部通过广播、微信平台、张贴公告等形式进行宣传。同时对农家书屋也进行了广泛宣传，吸引村民前来借阅，增加了村民参与度。

三是村党支部提高意识形态重视程度，通过每月召开意识形态分析研判会议、每半年召开一次意识形态专题会议，对意识形态相关领域进行严格管控，严格落实意识形态工作部署。

**2.着力解决党员队伍管理不严格，党员先锋模范作用不强的问题。**

一是着力优化党员结构，按照市委组织部要求，在建党100年之际，发展一批年龄在35周岁以上、工作与生活经验丰富且政治站位高的农村党员，以增强农村党支部中坚力量，2021年全乡共发展农村党员9名，其中永胜村1名。

二是村党支部加强党员管理，对流动党员建立微信平台经常与外流党员沟通，督促外流党员参加当地党组织生活，经常向党组织汇报思想，做到离乡不离党，充分发挥党员先锋模范作用。

**3.着力解决发展党员程序不规范的问题。**

一是乡党委严格发展党员程序，于2020年10月9日对各党支部党务人员开展了发展党员工作培训，提高了党务工作者业务水平，对党员发展程序及档案进行了严格规范和审核，严格杜绝会议记录后补现象。

二是村党支部充分落实发展党员规章制度，严格按照规定程序发展党员，在召开支委会、党员大会、公示阶段均公开透明、流程规范，对党员每阶段的思想情况、现实表现都进行了严格的考察，实现了发展党员程序不落一环。

**4.着力解决党建基础薄弱，党内组织生活制度形同虚设的问题。**

一是乡党委每季度对村党支部党小组会议开展进行督导检查，对党小组会议记录进行严格要求，指导工作人员对问题相关会议内容进行补充记录，并填写缺席人员及缺席原因，加强了党小组会议记录规范性。

二是严格落实“三会一课”制度，通过2020年10月9日开展的党务工作者培训，对“三会一课”记录进行指导，严格要求工作人员规范记录“三会一课”，会前做好会议准备，杜绝会议记录后补现象，并于每季度进行“三会一课”督导检查。

三是乡党委对村支部“评星践诺”写实簿填写情况进行了督导检查，指导工作人员对写实簿内容进行了补充填写，并对“评星践诺”活动整体流程作充分指导，确保活动得到了有效开展。同时对未参加活动人员情况做了详细了解，明确了市委对“评星践诺”参加活动人员必须满足党员人数60%这一标准。

四是村党支部着力开展党支部规范化建设，在开展2020年度组织生活会及民主评议党员时，充分进行了批评与自我批评，并对党员推动党建基础建设情况进行了评议，对接下来充分开展组织活动、落实组织制度做了整体规划。

1. 切实落实整改责任，推动巡察整改落地见效

**1.着力解决脱贫攻坚问题解决不彻底的问题。**

一是指导村党支部于2020年10月10日针对目前脱贫攻坚工作开展了专题会议，对村集体增收、拓宽增收渠道进行深入讨论，鼓励贫困户通过大力发展种养殖、庭院经济、外出务工的方式增加收入。2020年末全村贫困户通过参与扶贫产业获得分红10万元，为59名贫困户争取公益性岗位。

二是在2020年10月至12月期间，村党支部对扶贫专项整改情况进行了重新捋顺，对整改材料进行了进一步的系统完善，补充了相关佐证材料，对脱贫攻坚专项巡察工作做到了整改落实到位，同时也使村党支部对脱贫攻坚工作有了更深刻的认识，对村党支部扶贫工作存在的问题进行了彻底的解决。

**2.着力解决村“两委”班子对基础知识掌握不牢固的问题。**

乡党委指导村党支部制定了2021年度学习计划，建立了学习长效机制，通过加强村干部政治理论学习，要求村干部坚持每日利用学习强国APP进行学习，提升业务水平。目前村党支部已完成了9次集中学习，由乡党委到村党支部开展了2次宣讲，并于每季度进行村“两委”学习笔记的检查，着力提高了村“两委”班子政治理论思想及学习认识，做到了学习有计划、有笔记、有心得、有成效。

**3.着力解决会议记录无法反映工作过程的问题。**

通过严格落实“三会一课”制度，指导工作人员在做会议记录时要如实反映工作决策讨论内容，指导村党支部在召开相关会议前，明确会议主题，做好会前准备。这种方式充分提高了会议议事效率，也降低了记录难度，对保证会议记录内容清晰、完整提供了很大帮助。目前村党支部“三会一课”内容做到了详实完整，能够反映出工作部署落实全过程，对村党支部各项工作的开展提供了有力支撑。

**4.着力解决村党支部书记未能及时、主动强化自身能力素质的问题。**

一是乡党委对各村党支部书记关于理论知识学习的重要性进行了进一步强调，督促党支部通过理论学习提高自身修养、增强领导能力。目前村党支部书记每日能够充分利用学习强国APP拓展知识面，同时根据自学计划进行主动学习，每月参与支部集中学习2次，提高了政治理论知识水平，强化了自身素质。

二是由村党支部书记带领村“两委”班子共同开展理论学习，积极参与2021年度主题教育，制定了集中和个人学习计划，每月开展精品党日活动，以活动促学习，以学习促发展，以实际行动强化了班子整体思想认识和理论实力，以个人素质提升促进村“两委”班子牢固发展，为提高实践能力、服务群众能力打下了良好的基础。

三、持续巩固巡察整改，推动全乡各项工作高质量发展

（一）聚焦整改任务，强化责任担当。柳毛乡党委将进一步强化管党治党政治担当。坚持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坚持围绕中心、建设队伍、服务群众的职责定位，把主责主业聚焦到深化理论武装、夯实基层基础、推进巡察整改等重点工作上来，把主要时间精力放在指导村党组织落实党建主体责任等职责任务上来，着力巩固深化整改成果。

　　（二）抓好后续整改，巩固工作成效。当前，乡党委巡察整改完成了集中整改阶段性任务，下一步将按照整改方案要求，持续抓好长期坚持工作的落实和阶段整改成果的巩固。对已经完成整改的，适时“回头看”；对尚未完成整改的，跟踪抓紧落实；对需长期坚持的，突出建章立制，并严格执行，发挥其效用，确保问题改扎实、改彻底、改到位。

（三）落实“两个责任”，加强自身建设。通过持续抓巡察整改，进一步严格落实党建主体责任，健全长效机制，打好巡察“攻坚战”、“持久战”，坚决防止问题变异反弹，切实巩固整改成效，通过健全制度、举一反三，形成长效机制，进一步扎紧制度的笼子，不断扩大整改成果，确保真正把巡察整改的成效体现到推动柳毛乡高质量发展的实践中。

欢迎广大干部群众对巡察整改落实情况进行监督。如有意见建议,请及时向我们反映。联系方式:电话:(0467）5172447;邮政信箱：黑龙江省密山市柳毛乡人民政府；邮编：158300；电子邮箱:lmpy13846059275@163.com。

中共密山市柳毛乡委员会

2021年5月14日